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20-61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至持股 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代表作为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投资基金）和重阳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和重阳集团有限公司的《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代表作为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投资基金）在 2020 年 11 月 20 日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 22,976,900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上述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40,926,9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武进路289号418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重阳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218弄1号楼4楼418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1月20日		
股票简称	燕京啤酒	股票代码	000729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A股 (重阳战略汇智基金(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	22,861,500		0.8111		
A股 (重阳战略创智基金(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	115,400		0.0041		
合计	22,976,900		0.815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	股份种类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重阳战略汇智基金(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	A股普通股	22,861,567	0.8111	67	0.0000
重阳战略聚智基金(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	A股普通股	938,000	0.0333	938,000	0.0333

重阳战略才智基金（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	A股普通股	5,472,100	0.1941	5,472,100	0.1941					
重阳战略创智基金（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	A股普通股	3,377,763	0.1198	3,262,363	0.1157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	A股普通股	39,083,793	1.3867	39,083,793	1.3867					
重阳集团有限公司	A股普通股	92,170,628	3.2702	92,170,628	3.2702					
合计	A股普通股	163,903,851	5.8152	140,926,951	5.0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根据有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投资基金的正常投资运作。

3、信息披露义务人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次减持的股份及剩余持有的股份均来自二级市场集合竞价交易。

5、本次权益变动未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